

股票简称：大晟文化

股票代码：600892

公告编号：临2019—051

##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收到董事表决票9份，实际收到9份。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决议如下：

### 1. 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中联传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传动”）为满足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扬名支行申请办理人民币4,000万元的银行贷款。公司拟为上述银行贷款事项提供担保及资产抵押，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晟资产”）拟为上述银行贷款事项提供担保。

本次提供贷款担保的大晟资产为公司关联方，其向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联传动提供担保，公司未提供反担保的，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五十六条规定的情况，公司可以向上

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董事会认为：中联传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公司及大晟资产为中联传动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中联传动发展需求，符合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9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2019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与授信借款（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银行贷款事项所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4 日